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夏信德先生函告，获悉夏信德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夏信德	是	560,000	2016-07-18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63%	融资
		500,000	2016-08-02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56%	
		3,200,000	2016-11-10	9999-1-1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.61%	
		914,000	2016-11-24	9999-1-1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03%	
		914,000	2016-12-15	9999-1-1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03%	
		1,076,000	2017-01-19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1%	
		1,200,000	2017-04-26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5%	
		2,850,000	2017-05-04	9999-1-1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21%	
		197,000	2017-05-25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22%	
		226,600	2017-06-15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26%	
		1,970,000	2017-06-16	9999-1-1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22%	
		9,400,000	2017-07-18	9999-1-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平湖支行	10.59%	
合计	—	23,007,600	—	—	—	25.93%	—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夏信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,724,99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1.56%。其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23,007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本为281,151,873股）的8.18%。

3、夏信德先生质押股份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公司控股股东夏信德先生将及时通知公司，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9日